

广东技术师范学院教务处

广师教〔2017〕24号

关于做好 2016 年度学院优秀学生教学

信息员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我院学生教学信息员在促进教学信息交流、维护教学秩序稳定和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为表彰先进，激励他人，进一步做好教学信息的收集与反馈工作，学院决定评选 2016 年度优秀教学信息员。请各单位配合做好考核推荐工作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全日制在校生中的教学信息员，担任教学信息员 1 年以上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- （一）思想素质好，有较强的主人翁意识和高度的责任心；
- （二）学习认真刻苦，学习成绩良好；
- （三）积极开展教学信息的收集与反馈。2016 年度提交的教学信息表不少于 3 份，出色完成学生教学信息员的工作职责。

三、评奖比例

每个二级学院按本学院教学信息员总数的 10%推荐，名额不足 1 人的可推荐 1 人。

四、奖励

获奖者由学院授予“广东技术师范学院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”称号，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。

五、评奖程序

(一) 二级学院考核推荐。二级学院对本单位的学生教学信息员进行考核推荐，填写《广东技术师范学院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推荐表》，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前交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科（本部 3 栋 405 室）。

(二) 教务处审核。学院教务处根据被推荐人平时教学信息工作的表现进行遴选，确定获奖学生名单。

(三) 学院发布奖励文件，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。

附件：广东技术师范学院优秀学生教学信息员推荐表

